

有關限制內地投資者 參與滬深股通的規則修訂



尊敬的客戶：

[中國證監會](#)、[上交所](#)、[深交所](#)發佈了有關限制內地投資者參與滬深股通交易的規則修訂，並於 2022 年 7 月 25 日（生效日）生效。

內地投資者包括：（a）持有中國內地身份證明文件的個人；（b）聯名賬戶持有人（如聯名賬戶持有人中有任何一方屬（a）條規定的內地投資者）；及（c）中國內地註冊的法人及非法人組織。

下述投資者**不被視為內地投資者**，並仍可繼續通過滬深股通買賣中華通證券：

- 持有前往港澳通行證（俗稱單程證）或取得境外永久居留身份證明文件的個人；及
- 內地註冊法人和非法人組織在香港或海外設立的分支機構或子公司。

重點實施安排如下：

- 1) 自生效日起，內地投資者**不能開通**經滬深股通買賣的新中華通證券戶口；
- 2) 自生效日起將設置一年過渡期（2022年7月25日至2023年7月23日）。在過渡期內，已有中華通證券戶口的內地投資者可繼續通過滬深股通買賣中華通證券；
- 3) 過渡期結束後（2023年7月24日起）：
 - （A）內地投資者**不得通過滬深股通買入中華通證券**（包括參與配股），但因公司行為（如分配股票股利）等被動取得中華通證券的情形除外；及
 - （B）內地投資者持有的中華通證券可通過附加聯交所規定的指定預設值繼續賣出。

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您的客戶服務經理，或致電顧客服務部熱線 (852) 2250 8298 或全國免費電話 400-120-0363 或電郵至 customer.service@swhyhk.com。

申萬宏源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謹啟

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投資者須考慮本身實際情況、可接受的風險程度、投資經驗及投資目標，審慎考慮才作抉擇。如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關注我們的微信

Q Sws218hk